

江门市教育局

江教复函〔2022〕39号

关于同意台山市广旭实验学校 设立高中部的批复

台山市教育局：

贵局报来《关于对台山市广旭实验学校设立验收检查的请示》收悉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，我局组织专家组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和现场评议。经研究，同意台山市广旭实验学校设立高中部。贵局是台山市广旭实验学校的主管部门。

请贵局督促学校全面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，遵守国家教育法律法规，依法办学，规范管理，坚持正确的办学思想、办学宗旨和教育工作原则，加大投入，不断完善办学条件，提高办学水平，推动学校健康发展。

江门市教育局

2022年8月31日

（联系人：谭凤珊，联系电话：3503928。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江门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22年8月31日印发
